

股票代碼：3152

# 璟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自強路16號  
電 話：(03) 598-700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19
(五)關係人交易	19~20
(六)質押之資產	2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0
(十)其 他	2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2
3.大陸投資資訊	2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2

## 會計師核閱報告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

會計師：

魏忠華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四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3.31		98.3.31			99.3.31		98.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附註四(一))	\$ 1,478,768	56	1,213,263	55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87,142	3	27,744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60 應付所得稅	-	-	2,554	-
(附註四(二))	3,005	-	10,018	-	217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991	1	17,729	1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59,089	6	86,737	4	2219 應付員工紅利	87,378	3	46,152	2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附註五)	50,775	2	28,840	1	222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0,506	1	6,26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四)及六)	5,943	-	1,98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2,095	1	17,467	1
1210 存貨(附註四(五))	98,173	4	53,533	3		243,112	9	117,911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	11,878	1	16,442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438	-	837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821	-	1,555	-		243,550	9	118,748	5
	<u>1,811,452</u>	<u>69</u>	<u>1,412,375</u>	<u>64</u>	3110 股本	627,420	24	627,420	29
<b>固定資產：</b>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670,782	26	670,782	30
<b>成 本：</b>									
1501 土地	79,707	3	79,707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492	5	107,293	5
1521 房屋及建築	255,380	10	255,799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959,395	36	697,762	31
1531 機器設備	1,161,505	44	1,005,707	45		1,100,887	41	805,055	36
1545 研發設備	65,597	2	56,350	3					
1681 其他設備	35,618	1	27,544	-	345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97,807	60	1,425,107	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3	-	7	-
15x9 減：累計折舊	(797,929)	(30)	(670,408)	(30)	股東權益合計	2,399,092	91	2,103,264	95
1670 預付設備款	18,962	1	40,989	2					
	818,840	31	795,688	36					
1780 技術授權金(附註四(六))	4,733	-	5,987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2,086	-	800	-					
1830 遞延費用	3,752	-	3,20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	1,779	-	3,957	-					
	7,617	-	7,962	-					
<b>資產總計</b>	<u>\$ 2,642,642</u>	<u>100</u>	<u>2,222,012</u>	<u>100</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42,642	100	2,222,012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純玲

經理人：簡朝和

會計主管：甯玉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1 營業收入(附註五)	\$ 354,089	100	169,87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0	-	2,072	1
營業收入淨額	354,039	100	167,8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167,839	47	106,276	63
5910 營業毛利	186,200	53	61,525	37
營業費用：				
6100 銷售費用	4,224	1	2,439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4,354	7	11,32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附註四(六))	16,745	5	9,671	6
	45,323	13	23,432	14
營業淨利	140,877	40	38,093	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62	-	3,041	2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6,754	4
7481 什項收入	2,960	1	347	-
	5,022	1	10,142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55	-	-	-
7880 什項支出	2,000	1	-	-
	2,555	1	-	-
7900 稅前淨利	143,344	40	48,235	2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	556	-	2,894	2
本期淨利	\$ 142,788	40	45,341	27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8	2.28	0.77	0.7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8	2.27	0.77	0.72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純玲

經理人：簡朝和

會計主管：甯玉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142,788	45,341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35,336	31,67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1)
迴轉備抵呆帳	(78)	(696)
迴轉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27)	(2,16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3,041	31,269
應收關係人帳款減少	4,802	38,273
存貨減少(增加)	(10,937)	27,904
其他與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11)	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335	-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1,303	(6,833)
其他與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15,006	5,347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208,858</u>	<u>170,83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	3,5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2,686)	(11,23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6)	179
遞延費用增加	(2,769)	-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25,531)</u>	<u>(7,557)</u>
<b>本期現金增加數</b>	183,327	163,278
<b>期初現金餘額</b>	1,295,441	1,049,985
<b>期末現金餘額</b>	<u>\$ 1,478,768</u>	<u>1,213,263</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207</u>	<u>326</u>
支付現金及估列應付設備款以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2,242	8,15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	10,444	3,080
	<u>\$ 22,686</u>	<u>11,236</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純玲

經理人：簡朝和

會計主管：甯玉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五日。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頻整合元件與模組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80人及24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五)金融商品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為目的，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負債)，並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可能性而提列。

### (七)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之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原料、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 (八)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1.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5~35年
2. 機器設備：3~10年
3. 辦公設備：3~6年
4. 其他設備：2~10年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原始認列由內部產生以外之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技術授權合約所支付之授權費，其估計耐用年限為五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遞延費用

購入模具組等，以取得成本入帳，依其估計之效益期間分二年平均攤銷。

###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每股盈餘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性質及範圍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267號函之規定處理，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係除權基準日，若除權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

### (十三)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 (十四)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當稅法修正致稅率改變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以預期未來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年度之稅率，作為適用之稅率，其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與原列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購置設備、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六)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係屬潛在普通股，因此潛在普通股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有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函規定，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規定估列之員工紅利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此項會計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

	<b>99.3.31</b>	<b>98.3.31</b>
現金、活期及支票存款	\$ 61,419	14,772
定期存款	1,417,349	1,198,491
	<b>\$ 1,478,768</b>	<b>1,213,263</b>

#### (二)金融資產

	<b>99.3.31</b>	<b>98.3.31</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受益憑證	\$ 3,005	10,018

####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b>99.3.31</b>	<b>98.3.31</b>
應收票據	\$ 479	353
應收帳款	160,217	87,260
	160,696	87,613
減：備抵呆帳	(1,607)	(876)
	<b>\$ 159,089</b>	<b>86,737</b>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99.3.31</u>	<u>98.3.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 800	1,000
應收退稅款	4,784	789
應收利息及其他	<u>359</u>	<u>198</u>
	<u>\$ 5,943</u>	<u>1,987</u>

受限制銀行存款請參閱財務季報表附註六之說明。

(五)存貨

	<u>99.3.31</u>	<u>98.3.31</u>
製成品及商品	\$ 20,224	14,847
減：備抵損失	<u>(5,468)</u>	<u>(5,218)</u>
小計	<u>14,756</u>	<u>9,629</u>
在製品及半成品	56,206	38,027
減：備抵損失	<u>(8,317)</u>	<u>(14,180)</u>
小計	<u>47,889</u>	<u>23,847</u>
原料	28,935	19,841
減：備抵損失	<u>(778)</u>	<u>(4,271)</u>
小計	<u>28,157</u>	<u>15,570</u>
物料	7,640	5,630
減：備抵損失	<u>(269)</u>	<u>(1,143)</u>
小計	<u>7,371</u>	<u>4,487</u>
	<u>\$ 98,173</u>	<u>53,533</u>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將存貨調整至淨變現價值而迴轉當期銷貨成本分別為1,527千元及2,161千元。

(六)無形資產

本公司技術授權金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原始成本：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u>16,017</u>	<u>14,217</u>
攤銷：		
期初餘額	10,483	7,520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u>801</u>	<u>710</u>
期末餘額	<u>11,284</u>	<u>8,230</u>
期末帳面餘額	<u>\$ 4,733</u>	<u>5,987</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帳列研究發展費用項下。

(七)短期借款

	<u>99.3.31</u>	<u>98.3.31</u>
期末未動支借款額度	\$ <u>325,286</u>	<u>347,341</u>

(八)退休金

本公司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9,734</u>	<u>8,653</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183	219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u>1,224</u>	<u>1,058</u>
	\$ <u>1,407</u>	<u>1,277</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u>438</u>	<u>837</u>

(九)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千元，其中90,000千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均為627,420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另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之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撥充資本。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4.盈餘分派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先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連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八。

(3)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為基礎，由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並考量整體經營結構及產業分配水準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19,255千元及6,121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2,567千元及816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發放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提列民國九十八年度法定盈餘公積38,661千元、特別盈餘公積40千元、分派股東紅利250,968千元、員工紅利68,123千元、董監酬勞6,512千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62,742千元，該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另，董監酬勞擬議數與帳載估列6,768千元之差異數，待股東會決議後列為本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u>97年度</u>
員工紅利—現金	\$ 40,031
董監酬勞	4,658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董監酬勞實際配發金額4,658千元與估列數6,137千元，差異1,479千元，係因本公司原係依自結損益認列費用，致產生差異，差異金額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十)所得稅

本公司投資創立生產表面黏著積層電感、積層晶片型濾波器等產品及歷次之增資投資計劃，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之重要科技事業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得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或股東投資抵減之租稅優惠，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上述租稅優惠之明細如下：

<u>設立/增資</u> <u>年 度</u>	<u>適用條例</u>	<u>租稅優惠方式</u>	<u>財 政 部</u> <u>核准年月</u>	<u>免稅期間</u>
原始投資創立	重要科技事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 所得稅	92.3	94.1.1~ 98.12.31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設立/增資 年 度	適用條例	租稅優惠方式	財 政 部 核准年月	免稅期間
89年度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3.12	95.1.1~ 99.12.31
94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98.8	98.1.1~ 102.12.31
95年度及96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尚未核備	尚未擇定
96年度及97年度現金增資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尚未核備	尚未擇定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二十及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當期	\$ 221	2,894
遞延	335	-
所得稅費用	<u>\$ 556</u>	<u>2,894</u>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之差異列示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28,669	12,049
免稅所得影響數	(27,223)	(11,940)
投資抵減增加數	-	(2,409)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變動數	(89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及其他	-	5,194
所得稅費用	<u>\$ 556</u>	<u>2,894</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及其個別之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9.3.31		98.3.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				
投資抵減	\$ 8,729	8,729	5,714	5,71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4,832	2,966	24,812	6,203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917	183	2,521	630
其他	-	-	15,580	3,89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878</u>		<u>16,442</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9.3.31		98.3.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55,039	55,039	49,650	49,650
退休金超限	438	88	837	209
其他	-	-	(1,156)	(289)
		55,127		49,570
減：備抵評價		(53,348)		(45,61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u>1,779</u>		<u>3,95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u>67,005</u>		<u>66,3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u>-</u>		<u>28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u>53,348</u>		<u>45,613</u>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如下：

年 度	可抵減總額	尚可抵減稅額	可抵減之最後年度
九十五年度(核定數)	\$ 8,714	93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六年度(核定數)	14,690	13,388	一〇〇年度
九十七年度(申報數)	29,641	29,641	一〇一年度
九十八年度(估計數)	20,646	20,646	一〇二年度
	\$ <u>73,691</u>	<u>63,768</u>	

上述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得享有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惟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該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9.3.31	98.3.31
累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u>959,395</u>	<u>697,76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6,572</u>	<u>9,078</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98年度</u> (預計)	<u>97年度</u> (實際)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80%</u>	<u>1.39%</u>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99年第一季</u>		<u>98年第一季</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143,344</u>	<u>142,788</u>	<u>48,235</u>	<u>45,341</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2,742</u>	<u>62,742</u>	<u>62,742</u>	<u>62,74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28</u>	<u>2.28</u>	<u>0.77</u>	<u>0.72</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143,344</u>	<u>142,788</u>	<u>48,235</u>	<u>45,341</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2,742	62,742	62,742	62,7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分紅(註)	<u>96</u>	<u>96</u>	<u>91</u>	<u>91</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2,838</u>	<u>62,838</u>	<u>62,833</u>	<u>62,83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28</u>	<u>2.27</u>	<u>0.77</u>	<u>0.72</u>

註：市價係分別採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每股市價並考慮最近期除權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均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u>99.3.31</u>		<u>98.3.31</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金融資產：				
現金	\$ 1,478,768	1,478,768	1,213,263	1,213,2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5	3,005	10,018	10,018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9,864	209,864	115,577	115,57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943	5,943	1,987	1,987
存出保證金	2,086	2,086	800	800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9.3.31		98.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87,142	87,142	27,744	27,74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991	25,991	17,729	17,729
應付員工紅利	87,378	87,378	46,152	46,15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0,506	10,506	6,265	6,265

3.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4.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	99.3.31		98.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	\$ 1,478,768	-	1,213,26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5	-	10,018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09,864	-	115,57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00	5,143	1,000	987
存出保證金	-	2,086	-	800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87,142	-	27,744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5,991	-	17,729
應付員工紅利	-	87,378	-	46,152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	10,506	-	6,265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 5.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貨及部份進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此外，部分定期存款以美元存放，使本公司既有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存在因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受益憑證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此項資產存在因受益憑證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金融商品。為控制存放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因此認為本公司之現金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之66%及50%分別係由五家客戶所組成。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此等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紀錄良好，管理當局預計不致有重大損失。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Johanson Technology Inc. (JOHANSON)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Mini-Circuits Technologies (MINI-CKT)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Scientific Components Corporation之董事長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貨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貨金額如下：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金額	佔銷貨 淨額之%	金額	佔銷貨 淨額之%
JOHANSON	\$ 42,366	12	14,708	9
MINI-CKT	30,358	9	10,789	6
	<b>\$ 72,724</b>	<b>21</b>	<b>25,497</b>	<b>15</b>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關係人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99.3.31		98.3.31	
	金額	佔全部 應收款項 之%	金額	佔全部 應收款項 之%
JOHANSON	\$ 23,167	11	19,954	17
MINI-CKT	28,121	13	9,177	8
	51,288	24	29,131	25
減：備抵呆帳	(513)	-	(291)	-
	<u>\$ 50,775</u>	<u>24</u>	<u>28,840</u>	<u>25</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尚無顯著不同。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如下：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99.3.31	98.3.31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海關先放後稅之擔保	\$ <u>800</u>	<u>1,00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19,889千元及9,439千元。其期間多為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主要係為本公司購買設備及原物料所開立之信用狀。

(二)本公司與E.I. DUPONT Electronic Technologies (DUPONT)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簽訂技術授權契約，依約本公司須按使用該授權技術所銷售之產品按銷售金額之一定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三)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訂購尚未支付之設備款約為218,597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之功能別彙總

性質別	功能別	99年第一季			98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1,214	24,985	56,199	17,104	13,615	30,719
勞健保費用		1,575	712	2,287	1,446	676	2,122
退休金費用		892	515	1,407	862	415	1,277
其他用人費用		972	324	1,296	927	297	1,224
折舊費用		31,282	2,434	33,716	27,902	2,088	29,990
攤銷費用		819	801	1,620	974	710	1,684

註：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薪資費用含員工分紅金額分別為19,255千元及6,121千元。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已作適當之重分類，此項重分類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季報表之表達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 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本公司	第一金台灣基金(註)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6	3,005	-	3,005	

註：原名為建宏台灣基金，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更名為第一金台灣基金。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